

证券代码: 838350

证券简称: 博莱特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博莱特光电
BOLAITE PHOTOELECTRIC

博莱特

NEEQ :838350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Bo lai te Photoelectric Technology Corp.,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事件一：2016年4月8日，公司向两名战略投资人“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2号-新三板精选资产管理计划”和“宁波北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发450万股股份，融资1,080万元。2016年4月14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5,450万元。



事件二：2016年4月26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挂牌申报材料，2016年7月21日全国股转公司下发了《同意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2016年8月12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2016年9月28日公司在北京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举办了新三板挂牌敲钟仪式。



事件三：2016年11月30日，公司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通过全国高新技术企业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收到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3100152，发证时间2016年11月30日，有效期三年）。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18
第七节	融资情况	1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1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博莱特	指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慈溪正达	指	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成创新	指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由于工商登记机关不接受将资产管理计划作为公司股东进行登记，因此，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 2 号-新三板精选资产管理计划委托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持有公司股份并登记为股东
北冥投资	指	宁波北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韩电集团	指	韩电集团有限公司
凯峰电器	指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审计后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9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所	指	浙江金穗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利润下降的风险	2016 年度，国内陶瓷插芯生产企业约有四十余家，其中月产能在 600 万枚以上约有十家，月产能在 1000 万枚以上约有五家。行业产能扩张速度超过了市场需求增长的速度，行业产能明显过剩，市场也因此经历了一轮激烈的洗牌，销售价格自 2016 年二季度起开始下滑，迫使部分厂商减产停产。目前市场价格趋稳，但仍不能排除继续下滑的风险。
经营活动现金流偏低的风险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 2015 年度有显著改善，但考虑到公司的应收帐款周转率较上一年度有所降低，现金流压力依然较大，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风险	光纤通信行业电子元件技术更新速度较快，若公司不能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使生产工艺水平保持行业领先，或未能持续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可能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ingbo Bo lai te Photoelectric Technology Corp., Ltd
证券简称	博莱特
证券代码	838350
法定代表人	沈晓峰
注册地址	浙江省观海卫工业园东区
办公地址	浙江省观海卫工业园东区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国芳、孙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权宏
电话	0574-58964399
传真	0574-58964396
电子邮箱	595833819@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nbb1t.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慈溪市观海卫镇工业园区东区(31531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8-12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光纤陶瓷插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4,5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沈晓峰
实际控制人	沈东平、沈晓峰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2826913733827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302826913733827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826913733827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3,153,782.43	53,003,688.66	19.15%
毛利率%	25.01%	34.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2,811.25	6,800,490.42	-61.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6,816.89	6,738,414.81	-89.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07%	74.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2%	74.21%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68	-92.65%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9,508,080.51	103,632,122.72	24.97%
负债总计	59,584,261.50	47,151,114.96	26.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923,819.01	56,481,007.76	23.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8	1.13	13.89%
资产负债率%	46.01%	45.50%	-
流动比率	1.06	1.1400	-
利息保障倍数	2.12	9.12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995.88	-23,203,578.2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9	2.33	-
存货周转率	3.92	4.25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97%	103.6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15%	232.25%	-
净利润增长率%	-61.14%	2,036.8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4,500,000	50,000,000	9.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54,111.01
所得税影响数	-338,116.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15,994.36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光纤陶瓷插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规模较大的光纤陶瓷插芯制造商之一。

光纤陶瓷插芯是光纤连接器件的关键部件。以氧化锆粉为主要原材料，经过原料混炼造粒、注射成型、高温烧结和精密研磨加工等工序制作而成。陶瓷插芯产品主要应用于光纤连接器、光模块和光收发器。其中，以光纤连接器应用为主。光纤连接器由光纤线、固定光纤接头的陶瓷插芯和耦合套筒三个主要部分组成，主要用于实现系统中设备间、设备与仪表间、设备与光纤间以及光纤与光纤间的非永久性固定连接，广泛应用在光纤通信系统中，是光纤通信系统中不可缺少的无源器件。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在技术、销售和生产管理方面有丰富的经验，通过持续改进工艺流程和自主研发关键生产设备，公司的生产效率、产品合格率都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5 项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凭借在核心技术、工艺、质量以及营销方面的综合优势，公司产能和市场占有率均位于行业前列，并在业内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的产品研发主要遵循两条路径：一方面紧盯国内外陶瓷插芯及相关领域的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工艺，参照行业领先的技术标准进行通用型产品开发；另一方面根据各部门收集的市场反馈及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产品开发。由公司技术部牵头，组织研发部、生产部、品质部及销售部共同参与研发项目评审，确定可行性方案后由技术部执行，确定标准后由生产部门开始批量生产。

公司采购以原材料和设备为主，均采用直接采购模式。设备采购主要面向业内知名的供应商，其设备性能在业内已得到广泛验证和认可。对于主要原材料，公司每批采购均建立了“小样试用”，合格后“批量送货”、“来料检验”以及“生产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反馈”质量监测体系，强化事前和事中的质量管控力度，确保每批原材料均符合设计和生产的质量标准。

公司的生产部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年度、季度及月度生产计划。生产部每月下旬依据实际订单、预测订单及库存情况，适时调整生产计划。遇到临时紧急订单，生产部根据交货期、交货数量，及时调整各生产部门的生产计划，优化生产效益，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需求。

公司的销售部负责产品营销策略制定与实施。同时，负责协调生产单位，确保订单的高效执行。目前公司仅采用直接销售方式，未采用经销或代销等模式进行销售。

目前欧美和亚洲地区发达经济体，都把建设世界领先的通信网络作为经济转型和发展的重点，并纷纷推出相关产业发展和投资规划。随着光纤接入网、光纤到户、4G/5G 基站建设的推进，以及物联网、大数据等新兴产业的蓬勃发展，对光纤连接器、光纤陶瓷插芯等产品的需求持续增加。

2016 年度，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6 年陶瓷插芯市场出现产能过剩现象，市场竞争加剧。在严峻的形势下，公司管理层通过实施“机器换人”，大幅提高生产效率，利用规模效应降低成本。同时，公司重点加强了销售管理，使公司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知名度均得到提升。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153,782.43 元，同比增长 19.15%，主要因为公司在产能提升的同时，加强了销售团队建设，巩固原有客户的基础上，新开发客户数量增加。公司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2,811.25 元，同比下滑 61.14%，主要因为毛利率大幅下滑。公司总资产 129,508,080.51 元，同比增长 24.97%，净资产 69,923,819.01 元，同比增长 23.80%。资产规模的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度公司增发融资 1080 万元，以及生产规模扩大和自动化改造导致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2,042.45 万元。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395.88 元，2015 年度为-23,203,578.21 元，同比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销售收入增加，以及 2015 年度公司处于快速扩张时期，为扩大业务规模，公司持续加大对人员、材料采购等投入，经营性现金支出金额较大。

2016 年度，公司成功在新三板挂牌。并于 2016 年 11 月公司顺利通过国家高新企业验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实现新三板挂牌，将有助于公司更好地解决发展中遇到的资金和人才问题。成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有望享受到国家和地方政府针对科技型企业的各项补贴，从而加快开展“产品、工艺和技术”领域各项研究工作的步伐。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3,153,782.43	19.15%	-	53,003,688.66	232.25%	-
营业成本	47,359,424.45	36.75%	74.99%	34,630,994.58	179.78%	65.34%
毛利率	25.01%	-	-	34.66%	-	-
管理费用	11,091,509.66	60.78%	17.56%	6,898,753.15	178.45%	13.02%
销售费用	1,180,965.19	104.38%	1.87%	577,820.71	410.34%	1.09%
财务费用	2,173,471.56	91.20%	3.44%	1,136,740.10	1,780.46%	2.14%

营业利润	225,609.11	-97.38%	0.36%	8,620,532.43	1,695.23%	16.26%
营业外收入	2,469,358.63	2,846.70%	3.91%	83,800.81	-	0.16%
营业外支出	260,605.38	389.38%	0.41%	53,251.95	257.85%	0.10%
净利润	2,642,811.25	-61.14%	4.18%	6,800,490.42	2,036.84%	12.8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19.15%，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公司加强了销售团队建设，新增客户数量增加，产品销量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2、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36.75%，主要系销量大幅增长的同时，销售价格明显下滑，导致营业成本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3、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长 104.38%，主要系市场竞争加剧，销售团队人员增加，新客户数量大幅增加，前期开发费用增长。同时，由于部分新客户尚未实现销售，导致销售费用增长高于营业收入增长。

4、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长 60.78%，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所致。

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91.20%，主要系 2015 年度公司外部借款以股东拆借为主，2016 年度公司加强规范管理，全面消除股东间拆借等关联交易行为，转为以银行贷款为主，导致财务费用增长。

6、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滑 97.38%，主要系行业产能扩张速度远超需求增长速度，从而引起价格竞争，行业平均利润率水平显著下滑所致。

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846.70%，主要系公司在新三板成功挂牌，获得各类地方政府补贴较上年同期显著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389.38%，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15,247.62 元所致。

9、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滑 61.14%，主要系行业竞争加剧，价格下滑的同时，各项费用随着生产规模扩大和销售收入的增加而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3,108,614.19	47,359,424.45	53,001,402.33	34,630,994.58
其他业务收入	45,168.24	0.00	2,286.33	0.00
合计	63,153,782.43	47,359,424.45	53,003,688.66	34,630,994.58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陶瓷插芯	63,108,614.19	99.93%	53,001,402.33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类型和销售区域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995.88	-23,203,57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63,256.44	-15,811,65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3,780.99	40,030,466.81

现金流量分析:

1、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107.22%，一方面是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另一方面是上年度公司处于产能扩建阶段，人员、设备、原料等开支增长较快，销售收入规模偏

小所致。

2、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6.49%，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3、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50.05%，主要是 2015 年 12 月股东增资 4000 万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5,061,880.34	8.02%	否
2	鄂州灿光光电有限公司	5,015,765.81	7.94%	否
3	江苏通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4,837,606.84	7.66%	否
4	四川灿光光电有限公司	4,329,914.53	6.86%	否
5	海安光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4,304,529.92	6.82%	否
合计		23,549,697.44	37.29%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米椒光科技有限公司	13,549,307.69	23.20%	否
2	宁波韩电电器有限公司	6,077,044.33	10.40%	是
3	宁波创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6,039,030.77	10.34%	否
4	圣戈班西普磨介(邯郸)有限公司	5,825,428.24	9.97%	否
5	杭州维勘科技有限公司	2,521,367.52	4.32%	否
合计		34,012,178.56	58.23%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725,909.25	2,863,173.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90%	5.40%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 3,725,909.25 元，同比增长 30%。公司 2016 年度研发一款非标插芯产品，对模具、自动同轴机、自动同心仪和自动球面磨床相应进行了改进。完成了自动长短机设备的研制。公司通过“机器换人”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后期将继续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加大自动化设备研制投入。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90,701.18	-79.72%	0.46%	2,912,115.27	172.43%	2.81%	-83.77%
应收账款	34,676,402.04	8.06%	26.78%	32,090,455.10	189.82%	30.97%	-13.53%
存货	20,215,800.32	71.55%	15.61%	11,784,401.52	160.83%	11.37%	37.2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64,253,319.83	46.60%	49.61%	43,828,798.47	127.44%	42.29%	17.31%
在建工程	754,846.99	47.97%	0.58%	510,137.28	-92.69%	0.49%	18.40%
短期借款	49,000,000.00	26.94%	37.84%	38,600,000.00	543.33%	37.25%	1.58%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129,508,080.51	24.97%	-	103,632,122.72	103.61%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了 2,321,414.09 元,下降 79.72%,主要系 2016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增加,但回款速度不及 2015 年度,同时,公司设备投资较上年大幅增加,期末支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2) 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 8,431,398.80 元,增长 71.55%,主要系 2015 年基数较低,且 2016 年度公司扩大产能,随着销量和客户数量增加,须准备的常态库存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 (3)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20,424,521.36 元,增长 49.61%,主要系公司大力推动“机器换人”,加大自动化改造投入,设备投入大幅增加所致。
- (4)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 244,709.71 元,增长 47.97%,主要系公司进行自动化改造过程中,部分自制检测设备尚未完工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信息产业对全球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在不断深化,数据量呈几何增长,现有通信网络已经远不能满足用户对效率的追求。物联网时代的到来,“高速率、低延迟、大容量”的高效通信网络建设迫在眉睫。2016 年度光通信行业保持较高的景气度,通信领域的全球竞赛逐渐升温。国际市场方面,欧洲和美国纷纷出台通信行业建设与投资规划,加快 4G 网络建设和光纤到户 (FTTX) 的进程;国内市场方面,在“光进铜退”、“降费提速”、“三网融合”等重大政策推动下,4G 基站建设数量和总投资规模、4G 用户数量及 FTTH 的进程均超预期。2016 年各省广电运营商开始大力布局“三网融合”,地方广电在 FTTH 领域投入大幅增长,使得广电市场和数据中心有望成为 3G/4G 网络基站建设高峰后通信行业新的发展机会。4G 网络扩容、核心网络提速、5G 网络建设、云计算等领域的持续升温,将提升对光纤连接器、光器件等产品的采购需求,进而带动陶瓷插芯市场的增长。陶瓷插芯市场,经历了 2014 和 2015 年的迅猛增长后,大量外部资本涌入,2016 年,国内陶瓷插芯生产企业约有四十余家。其中产能在 600 万以上约有十家,产能在 1000 万以上约有五家。行业产能大幅增加,超过了市场需求的增加速度,行业整体产能明显过剩,市场也因此经历了一轮激烈的洗牌,销售价格自 2016 年二季度起开始下滑。受此影响,部分中小企业选择了低价清理库存,减产或转型。预期在今后几年,市场集中度将持续提升,总体呈现“强者更强”的竞争局面。2016 年公司的市场份额有所提升,产销量位于行业前列,但面临的竞争压力依然较大。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技术优势。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2、产品优势。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产品合格率居行业前列。3、成本优势。通过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实施“机器换人”,公司单位人工成本持续降低,生产成本优势更加明显。4、市场优势。公司产能居行业前列,是下游大中型客

户首选供应商之一，与主要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公司通过强化市场销售，新增客户销量占比超过 30%，市场份额进一步得到提升。

（五）持续经营评价

2016 年度，公司顺利完成新三板挂牌工作，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经营管理层、技术研发团队、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公司财务、销售、风险控制等各项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2016 年度公司所在的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大幅下滑，但公司通过贯彻既定的“机器换人”战略，大幅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同时，通过强化销售管理，使报告期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市场份额持续扩大，资产负债率等指标保持健康水平。因此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无。

（七）自愿披露

不适用。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不适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不适用。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不适用。

（四）不确定性因素

不适用。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行业利润下降的风险。2016 年度，国内陶瓷插芯生产企业约有四十余家，其中月产能在 600 万枚以上约有十家，月产能在 1000 万枚以上约有五家。行业产能扩张速度超过了市场需求增长的速度，行业产能明显过剩，市场也因此经历了一轮激烈的洗牌，销售价格自 2016 年二季度起开始下滑，迫使部分厂商减产停产。目前市场价格趋稳，但仍不能排除继续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通过推进生产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产品成本，持续改善毛利率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丰富陶瓷插芯产品的种类，有选择开发高利润率的产品，增强公司在细分应用领域的竞争力，提高综合利润率水平。

2、经营活动现金流偏低的风险。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 2015 年度有显著改善，但考虑到公司的应收帐款周转率较上一年度有所降低，现金流压力依然较大，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在着手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并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作为年度核心考核指标之一，以加快资金回笼。

3、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风险。光纤通信行业电子元件技术更新速度较快，若公司不能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使生产工艺水平保持行业领先，或未能持续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可能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进生产工艺，并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开发不同规格的产品，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技术、产品和市场方面的综合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八)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9,528,142.56	7,282,753.85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6,000,000.00	2,10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044,000.00	984,000.00
总计	16,572,142.56	10,366,753.85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沈东平、应建国	2014年10月23日,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82100520140002775), 为公司自2014年10月23日起至2016年10月22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4年10月23日, 沈东平、应建国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函》(合同编号: (慈-10)农银高保字2014第1023号), 为公司自2014年10月23日起至2019年10月22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0,000,000.00	是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沈东平、沈孟君	2015年9月30日,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慈溪2015人保0062), 为公司自2015年9月30日起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5年9月30日, 沈东平、沈孟君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慈溪2015人个保0066), 为公司自2015年9月30日起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000,000.00	是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6日,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82100520160000936), 为公司自2016年5月16日起至2018年3月29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4,32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3,200,000.00	是
沈东平、沈晓峰和应建国、应赞怡	2016年4月22日, 沈东平、沈晓峰和应建国、应赞怡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82100520160000684), 为公司自2016年4月22日起至2019年4月21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4,32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3,200,000.00	是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8日,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慈溪2016人保0003), 为公司自2016年3月28日起至2020年3	30,000,000.00	是

	月 27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沈东平、沈孟君	2016 年 3 月 28 日, 沈东平、沈孟君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慈溪 2016 人个保 0016), 为公司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000,000.00	是
总计	-	216,400,000.00	-

注: 2016 年 3 月 8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度与关联方履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补充确认了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2016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凯峰电器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一)》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凯峰电器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二)》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沈东平、沈晓峰、应建国、应赞怡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凯峰电器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一)》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凯峰电器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二)》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沈东平、沈晓峰、应建国、应赞怡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22 日,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凯峰电器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一)》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凯峰电器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二)》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沈东平、沈晓峰、应建国、应赞怡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沈东平、沈孟君为中国银行慈溪分行与博莱特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签署的借款合同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贷款担保”的《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关联董事沈晓峰、沈东平、沈孟君须回避表决。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由于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 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年度, 公司业务快速发展, 设备、原料采购投入金额较大。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缺乏, 主要依赖向银行取得借款。报告期内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主要是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经营性贷款提供担保, 关联方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沈东平、沈晓峰、应建国、应赞怡、沈孟君并未取得任何与担保相关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持, 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会, 公司在报告期内产量与销量较上一年度都有明显增长, 市场份额持续提升。随着公司持续发展, 公司将逐步减少此类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股份锁定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作为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为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3) 其他股东承诺: 作为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其及其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 其及其控制的或具有重要

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其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其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沈东平先生、沈晓峰先生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人作为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情形外，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股份公司外，未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股份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股份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韩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沈凯峰、宁波韩电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宁波韩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韩电集团宁波洗衣机有限公司、宁波韩电贸易有限公司、佛山凯峰电器有限公司、慈溪正达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基本内容如下：“本公司（或合伙企业）作为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关联企业，除已披露情形外，本公司（或合伙企业）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或合伙企业）承诺如下：本公司（或合伙企业）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或合伙企业）及下属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目前未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或合伙企业）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股份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股份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或合伙企业）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公司（或合伙企业）承诺，不利用本公司对股份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本公司（或合伙企业）保证，在关联关系存续期间，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避免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资金和违规担保的承诺函》，承诺本人不存在占用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情形，也不存利用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且将来也不会发生上述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4,500,000	4,500,000	8.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00%	-	50,000,000	91.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250,000	70.50%	-	35,250,000	64.68%
	董事、监事、高管	48,370,000	96.74%	-	48,370,000	88.7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000,000	-	4,500,000	54,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沈晓峰	26,250,000	0	26,250,000	48.17%	26,250,000	0
2	应赞怡	8,750,000	0	8,750,000	16.06%	8,750,000	0
3	沈东平	7,500,000	0	7,500,000	13.76%	7,500,000	0
4	慈溪正达	5,000,000	0	5,000,000	9.17%	5,000,000	0
5	应建国	2,500,000	0	2,500,000	4.59%	2,500,000	0
6	阮志定	0	3,375,000	3,375,000	6.19%	0	3,375,000
7	戎雷泽	0	1,125,000	1,125,000	2.06%	0	1,125,000
合计		50,000,000	4,500,000	54,500,000	100.00%	50,000,000	4,5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沈东平与沈晓峰为父子关系，应建国与应赞怡为父子关系，沈晓峰持有慈溪正达 30.00%的股份，任慈溪正达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赞怡持有慈溪正达 10.00%的股份。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	0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沈晓峰，男，199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浙江科技学院，本科学历。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宁波韩电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宁波韩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担任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博莱特有限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博莱特股份董事长。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东平与沈晓峰。

沈东平，男，195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韩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1997 年 1 月至今，担任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监事；2008 年 12 月至今，担任慈溪市融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8 月至今，担任宁波市嘉润置业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4 月至今，担任慈溪联合家电维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宁海宁兴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4 月至今，担任慈溪市海威混凝土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慈溪市嘉润广场购物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博莱特股份董事。

沈晓峰，男，199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浙江科技学院，本科学历。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宁波韩电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宁波韩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担任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博莱特有限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博莱特股份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观城支行	2,000,000.00	4.79%	2016.01.18-2017.01.17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师桥支行	5,000,000.00	4.79%	2016.05.16-2017.05.15	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观城支行	3,000,000.00	4.79%	2016.07.04-2017.07.03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师桥支行	6,000,000.00	4.79%	2016.07.25-2017.07.24	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观城支行	9,000,000.00	4.79%	2016.08.22-2017.08.21	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观城支行	6,000,000.00	4.79%	2016.08.31-2017.08.3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师桥支行	3,000,000.00	4.79%	2016.09.23-2017.09.22	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观城支行	10,000,000.00	4.79%	2016.10.26-2017.10.25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师桥支行	5,000,000.00	4.79%	2016.11.10-2017.11.08	否
合计		51,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沈晓峰	董事长	男	26	本科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否
沈东平	董事	男	60	大专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否
应建国	董事、总经理	男	55	大专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是
应赞怡	董事	男	31	本科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否
沈孟君	董事	女	58	初中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否
周浩强	监事会主席	男	42	大专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否
丁昕	监事	女	29	本科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是
赵思元	监事	男	40	大专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是
曹波	副总经理	男	37	本科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是
魏权宏	董事会秘书	男	38	研究生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是
孙月兰	财务总监	女	35	大专	2016年3月2日-2019年3月1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1、董事（及实际控制人）沈东平与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沈晓峰为父子关系，董事沈孟君与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沈晓峰为母子关系，董事（及实际控制人）沈东平与董事沈孟君为夫妻关系； 2、董事应建国与董事应赞怡为父子关系； 3、监事会主席周浩强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东平、沈晓峰控制的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它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沈晓峰	董事长	27,750,000	0	27,750,000	50.91%	0
沈东平	董事	7,500,000	0	7,500,000	13.76%	0
应建国	董事、总经理	2,500,000	0	2,500,000	4.59%	0
应赞怡	董事	9,250,000	0	9,250,000	16.97%	0
沈孟君	董事	0	0	0	0.00%	0
周浩强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丁昕	监事	70,000	0	70,000	0.13%	0
赵思元	监事	200,000	0	200,000	0.37%	0
曹波	副总经理	600,000	0	600,000	1.10%	0
魏权宏	董事会秘书	200,000	0	200,000	0.37%	0
孙月兰	财务总监	300,000	0	300,000	0.55%	0

合计		48,370,000	0	48,370,000	88.75%	0
----	--	------------	---	------------	--------	---

(三) 变动情况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4
财务人员	4	4
技术人员	42	44
生产人员	301	330
采购人员	2	2
销售人员	4	8
其它人员	16	16
员工总计	374	4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7	7
专科	109	94
专科以下	256	305
员工总计	374	40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2016 年新增 165 名，其中离职 31 名，实际新增 134 名。
- 2、2016 年公司外出招聘 12 次，内部招聘 2 次，网络招聘 3 次，招聘入职 109 人。
- 3、人员培训：2016 年公司举办内部培训 25 次。其中安全类培训 4 次，技术类培训 8 次，财务培训 5 次，心里辅导类培训 3 次，销售技巧类培训 5 次，并多次组织公司管理人员与员工参加外部培训及拓展训练。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1,00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16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纪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2016 年度，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公司按照章程规定定期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权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确保每次会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保护了公司及股东的正当权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2016 年度，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改为“公司注册资本 5,450 万”。《公司章程》第十七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 5,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改为“公司股份总数 5,450 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为人民币标明面值”。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股份公司设立、选择董事长、聘任高管、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挂牌相关事务、修改公司章程、审议内部管理制度、定期报告及相关议案。审议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等议案。
监事会	4	审议定期报告相关议案、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等。
股东大会	3	股份公司设立相关事务、选举董事、股东监事、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挂牌相关事务、修改公司章程、审议内部管理制度、定期报告及相关议案。审议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等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2016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执行，会议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提供制度保障。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2016 年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公司业务及管理流程，确保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置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的维护和管理，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电话、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地进行沟通和交流。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2016 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发挥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和检查职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完全独立，具有完全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与风险。具体情况如下：（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纤陶瓷插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二）资产独

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 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已经取得的商标与专利权由公司独立所有，不存在与他人共同所有的情况。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主要财产权属关系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及可预见的潜在权属纠纷。（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 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公司人员独立。（四）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 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作出决策。公司机构独立。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一套较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能够满 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机制健康平稳运行。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尚未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6 年度公司进一步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9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12
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国芳、孙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90 号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一)	590,701.18	2,912,115.27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二)	4,473,163.31	5,713,669.20
应收账款	(三)	34,676,402.04	32,090,455.10
预付款项	(四)	135,672.88	1,724.0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	14,246.29	66,8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	20,215,800.32	11,784,401.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	2,088,039.70	979,827.18
流动资产合计	-	62,194,025.72	53,549,073.77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八)	64,253,319.83	43,828,798.47
在建工程	(九)	754,846.99	510,137.2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十)	177,993.53	275,080.9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1,083,083.23	1,182,49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556,331.21	451,87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	488,480.00	3,834,67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7,314,054.79	50,083,048.95
资产总计	-	129,508,080.51	103,632,122.72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十四)	49,000,000.00	38,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十五)	-	2,255,869.04
应付账款	(十六)	7,196,924.59	2,831,809.20
预收款项	(十七)	63,456.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2,165,832.20	1,859,597.79
应交税费	(十九)	49,105.89	1,518,823.10
应付利息	(二十)	70,689.32	85,015.8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193.50	-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8,546,201.50	47,151,114.96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二十二)	1,038,06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38,060.00	-
负债合计	-	59,584,261.50	47,151,11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二十三)	54,5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二十四)	12,781,007.76	4,000,000.00
减: 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二十五)	264,281.13	248,100.7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六)	2,378,530.12	2,232,90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9,923,819.01	56,481,007.7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9,923,819.01	56,481,007.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29,508,080.51	103,632,122.72

法定代表人: 沈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月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月兰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七)	63,153,782.43	53,003,688.66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七)	47,359,424.45	34,630,994.5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八)	135,449.21	-
销售费用	(二十九)	1,180,965.19	577,820.71
管理费用	(三十)	11,091,509.66	6,898,753.15
财务费用	(三十一)	2,173,471.56	1,136,740.10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二)	987,353.25	1,138,84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25,609.11	8,620,532.43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三)	2,469,358.63	83,800.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四)	260,605.38	53,251.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15,247.62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434,362.36	8,651,081.29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五)	-208,448.89	1,850,59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642,811.25	6,800,490.4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642,811.25	6,800,490.42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642,811.25	6,800,49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5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5	0.68

法定代表人:沈晓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月兰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月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1,891,234.53	17,267,121.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1	2,534,029.96	92,81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4,425,264.49	17,359,93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775,037.01	20,849,84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4,459,626.16	16,463,252.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021,236.42	128,77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2	5,493,369.02	3,121,63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2,749,268.61	40,563,51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75,995.88	-23,203,57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83,760.68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53,4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37,160.68	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4,600,417.12	15,811,657.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600,417.12	21,811,657.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163,256.44	-15,811,65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00,000.00	4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00	52,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3	44,600,000.00	93,40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400,000.00	190,00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8,6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06,219.01	1,065,933.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4	43,600,000.00	128,90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4,406,219.01	149,974,53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993,780.99	40,030,46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493,479.57	1,015,231.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084,180.75	1,068,94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90,701.18	2,084,180.75

法定代表人：沈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月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月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000,000.00	-	-	-	248,100.78	-	2,232,906.98	-	56,481,00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	-	-	4,000,000.00	-	-	-	248,100.78	-	2,232,906.98	-	56,481,00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500,000.00	-	-	-	8,781,007.76	-	-	-	37,630.97	-	145,623.14	-	13,442,811.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642,811.25	-	2,642,811.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	-	-	6,300,000.00	-	-	-	-	-	-	-	10,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	-	-	-	6,300,000.00	-	-	-	-	-	-	-	10,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4,281.13	-	-264,281.1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4,281.13	-	-264,281.1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481,007.76	-	-	-	-248,100.78	-	-2,232,906.98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481,007.76	-	-	-	-248,100.78	-	-2,232,906.98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4,500,000.00	-	-	-	12,781,007.76	-	-	-	264,281.13	-	2,378,530.12	-	69,923,819.0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4,319,482.66	-	5,680,51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4,319,482.66	-	5,680,51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	-	-	248,100.78	-	6,552,389.64	-	50,800,490.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800,490.42	-	6,800,490.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48,100.78	-	-248,100.7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48,100.78	-	-248,100.7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000,000.00	-	-	-	248,100.78	-	2,232,906.98	-	56,481,007.76

法定代表人：沈晓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月兰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月兰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前身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30 日经慈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后历经数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2016 年 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6】5523 号批复同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全体股东实际缴纳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50 万元, 现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元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比例 (%)
沈晓峰	26,250,000.00	48.17%
应赞怡	8,750,000.00	16.06%
沈东平	7,500,000.00	13.76%
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9.17%
应建国	2,500,000.00	4.59%
阮志定	3,375,000.00	6.19%
戎雷泽	1,125,000.00	2.06%
合计	54,500,000.00	100.00

(二) 公司地址、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

公司法定代表人: 沈晓峰。

注册地: 慈溪市观海卫镇工业园区东区。

经营范围: 光电子器件研究、开发; 通信设备、塑料制造、五金配件制造、加工;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沈晓峰、沈东平。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

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

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9.50-15.83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00	15.83-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金蝶软件	3 年	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产，不予摊销。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复核，确认其是否依旧无法确定使用寿命。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厂房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房产部分的装修款项，按预计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十六)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发货主要采用快递方式，将货物送至客户、客户签收确认。

财务部根据销售人员收集回来的单据，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

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自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否则在实际收到的时候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

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4399.52 元， 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4399.52 元。

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3)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058,125.17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2,058,125.17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的流转税计缴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的流转税计缴	2%	2%
水利基金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0.10%	0.10%
印花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0.03%	0.03%

(二) 税收优惠

1、2016年11月30日，本公司被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310015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2016年度至2018年度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通知》（浙财综〔2016〕43号）的规定，自2016年11月1日（费款所属期）起，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2016年11月和12月，本公司根据通知免交水利基金。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171.91	25,113.80
银行存款	551,529.27	2,059,066.95
其他货币资金		827,934.52
合计	590,701.18	2,912,115.27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27,934.52
合计		827,934.52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53,163.31	3,913,669.20
商业承兑汇票	1,120,000.00	1,800,000.00
合计	4,473,163.31	5,713,669.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783,430.30		6,202,626.00	
合计	15,783,430.30		6,202,626.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63,331.60	100	2,086,929.56	5.68	34,676,402.04	33,794,147.47	100	1,703,692.37	5.04	32,090,455.10
账龄分析法	36,763,331.60	100	2,086,929.56	5.68	34,676,402.04	33,794,147.47	100	1,703,692.37	5.04	32,090,45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763,331.60	100	2,086,929.56	5.68	34,676,402.04	33,794,147.47	100	1,703,692.37	5.04	32,090,455.1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105,925.06	1,755,296.25	5	33,703,047.47	1,685,152.37	5
1 至 2 年	1,657,216.54	331,443.31	20	90,700.00	18,140.0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90.00	190.00	100	400.00	400.00	100
合计	36,763,331.60	2,086,929.56	/	33,794,147.47	1,703,692.37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7,261.19 元。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核销坏账准备金额为 24,024.0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凌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70,679.00	6.99	128,533.95
宁波易达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31,109.50	6.88	126,555.48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2,485,000.00	6.76	124,250.00
武汉合众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265,330.00	6.16	113,266.50
杭州天顺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786,500.00	4.86	190,500.00
合计	11,638,618.50	31.66	683,105.93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四)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1,698.88	97.07	1,724.00	100.00
1 至 2 年	3,974.00	2.93		
合计	135,672.88	100.00	1,724.00	100.00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台湾安普产品有限公司	84,908.88	62.58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2,500.00	31.33
上海敬汇工贸有限公司	3,650.00	2.69
宁波臻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21
镁纳金刚石粉体(深圳)有限公司	1,110.00	0.82
合计	135,168.88	99.63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69.17	100	1,022.88	6.70	14,246.29	170,674.66	100	103,793.16	60.81	66,881.50
(1) 账龄组合	15,269.17	100	1,022.88	6.70	14,246.29	170,674.66	100	103,793.16	60.81	66,881.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269.17	100	1,022.88	6.70	14,246.29	170,674.66	100	103,793.16	60.81	66,881.5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996.09	749.80	5.00	70,401.58	3,520.08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273.08	273.08	100.00	100,273.08	100,273.08	100.00
合计	15,269.17	1,022.88	/	170,674.66	103,793.16	/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70.28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核销坏账准备金额为 100,00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273.08	273.08
缴费户	14,996.09	26,401.58
往来款		100,000.00
暂支款		44,000.00
合计	15,269.17	170,674.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油费充值卡	缴费户	12,991.89	1 年以内	85.09	649.59
ETC 充值卡	缴费户	2,004.20	1 年以内	13.13	100.21
税后利润个人所得税	代扣代缴	273.08	3 年以上	1.79	273.08
合计		15,269.17		100.00	1,022.88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只有三家客户。

6、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7、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9、 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六) 存货**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68,591.61		1,668,591.61	1,630,484.79		1,630,484.79
在产品	7,032,660.18		7,032,660.18	9,213,722.91		9,213,722.91
库存商品	12,081,598.92	582,862.34	11,498,736.58	940,193.82		940,193.82
委托加工物资	15,811.95		15,811.95			
合计	20,798,662.66	582,862.34	20,215,800.32	11,784,401.52		11,784,401.52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20,128.26	806,750.22
所得税（注 1）	1,137,996.91	
待摊费用	29,914.53	173,076.96
合计	2,088,039.70	979,827.18

注 1：当年多交所得税。

(八)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1,222,738.41	4,140,277.37	682,378.41	56,045,39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80,732.09	62,250.44		28,242,982.53
—购置	8,079,701.54	62,250.44		8,141,951.98
—在建工程转入	20,101,030.55			20,101,030.55
(3) 本期减少金额	723,034.18			723,034.18
—处置或报废	723,034.18			723,034.18
(4) 期末余额	78,680,436.32	4,202,527.81	682,378.41	83,565,342.54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0,039,132.79	1,604,172.89	573,290.04	12,216,595.72
(2) 本期增加金额	6,586,120.21	632,938.18	100,394.48	7,319,452.87
—计提	6,586,120.21	632,938.18	100,394.48	7,319,452.8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025.88			224,025.88
—处置或报废	224,025.88			224,025.88
(4) 期末余额	16,401,227.12	2,237,111.07	673,684.52	19,312,022.71

项 目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279,209.20	1,965,416.74	8,693.89	64,253,319.83
（2）年初账面价值	41,183,605.62	2,536,104.48	109,088.37	43,828,798.47

- 2、 报告期内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报告期内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造设备	754,846.99		754,846.99	510,137.28		510,137.28
合计	754,846.99		754,846.99	510,137.28		510,137.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自造设备	510,137.28	20,345,740.26	20,101,030.55		754,846.99	自筹
合计	510,137.28	20,345,740.26	20,101,030.55		754,846.99	

3、 报告期内不存在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十)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91,262.14	291,262.14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91,262.14	291,262.14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6,181.23	16,181.23
(2) 本期增加金额	97,087.38	97,087.38
—计提	97,087.38	97,087.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3,268.61	113,268.6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7,993.53	177,993.53
(2) 年初账面价值	275,080.91	275,080.91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	1,041,956.09	567,987.41	611,180.91		998,762.59
装修-烟囱	140,534.40	17,733.80	73,947.56		84,320.64
烧结盘		179,487.17	149,572.64	29,914.53	
合计	1,182,490.49	765,208.38	834,701.11	29,914.53	1,083,083.23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70,814.73	400,622.21	1,807,485.53	451,871.38
递延收益	1,038,060.00	155,709.00		
合计	3,708,874.73	556,331.21	1,807,485.53	451,871.38

2、 报告期内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事项。**(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488,480.00	3,834,670.42
合计	488,480.00	3,834,670.42

(十四)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000,000.00	38,6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	38,600,000.00

2、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5,869.04
合计		2,255,869.04

(十六)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985,005.59	2,493,249.20
1 至 2 年	9,150.00	67,500.00
2 至 3 年	60,000.00	
3 年以上	142,769.00	271,06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7,196,924.59	2,831,809.2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安耐节科技有限公司	110,800.00	110,800.00	继续合作
苏州汇科机械设备公司		128,480.00	继续合作
合计	110,800.00	239,280.00	/

(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63,456.00	
合计	63,456.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859,597.79	24,521,943.04	24,242,977.53	2,138,563.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6,564.30	279,295.40	27,268.90
辞退福利				
合计	1,859,597.79	24,828,507.34	24,522,272.93	2,165,832.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9,597.79	23,998,360.06	23,736,012.85	2,121,945.00
(2) 职工福利费		144,058.98	144,058.98	
(3) 社会保险费		183,806.50	167,188.20	16,618.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3,260.50	138,985.40	14,275.10
工伤保险费		16,947.30	15,669.10	1,278.20
生育保险费		13,598.70	12,533.70	1,065.00
(4) 住房公积金		34,717.50	34,717.5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1,000.00	161,000.00	
合计	1,859,597.79	24,521,943.04	24,242,977.53	2,138,563.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82,325.20	256,826.30	25,498.90
失业保险费		24,239.10	22,469.10	1,770.00
合计		306,564.30	279,295.40	27,268.90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474,410.26
个人所得税	39,174.59	24,414.09
印花税	1,651.30	2,768.94
残保金	8,280.00	8,000.00
水利基金		9,229.81
合计	49,105.89	1,518,823.10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0,689.32	85,015.83
合计	70,689.32	85,015.83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193.50	
合计	193.5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期末数中欠其他关联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二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53,400.00	115,340.00	1,038,060.00	政府补助
合计		1,153,400.00	115,340.00	1,038,060.00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建国	2,500,000.00			2,500,000.00
沈东平	7,500,000.00			7,500,000.00
应赞怡	8,750,000.00			8,750,000.00
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5,000,000.00			5,000,000.00
沈晓峰	26,250,000.00			26,250,000.00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0	2,250,000.00	
宁波北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50,000.00	2,250,000.00	
阮志定		3,375,000.00		3,375,000.00
戎雷泽		1,125,000.00		1,125,000.00
合计	50,000,000.00	9,000,000.00	4,500,000.00	54,500,000.00

实收资本变动说明：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情况

根据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6 日各股东签订的《关于设立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以经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56,481,007.76 元，按 1: 0.8853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50,000,000.00，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人民币 5,000,000.00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6,481,007.76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0295 号验资报告。

2、股份公司增资

2016 年 3 月 23 日，根据公司各股东签订的《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章程，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北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以货币资金 540 万元，共计 108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按每股 2.40 元折成股本共计 450 万股，大成创新、宁波北冥各认购 225 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4,500,000.00 元，转入资本公

积 6,300,000.00 元，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500,000.00 元。

3、股权变更

2016 年 12 月，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北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共计 450 万股股份转让给自然人阮志定 337.5 万股、戎雷泽 112.5 万股。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4,000,000.00	8,781,007.76		12,781,007.76
合计	4,000,000.00	8,781,007.76		12,781,007.76

其他说明：

1、2016 年 2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 56,481,007.76 元折合股本 50,000,000.00 元，其余净资产 6,481,007.76 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2、2016 年 3 月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北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以 540 万元，共计 1080 万元货币资金增资，超过注册资本部分 630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8,100.78	264,281.13	248,100.78	264,281.13
合计	248,100.78	264,281.13	248,100.78	264,281.13

盈余公积说明：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32,906.98	-4,319,482.6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32,906.98	-4,319,482.66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2,811.25	6,800,490.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4,281.13	248,100.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影响数	2,232,906.9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78,530.12	2,232,906.98

(二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108,614.19	47,359,424.45	53,001,402.33	34,630,994.58
其他业务	45,168.24		2,286.33	
合计	63,153,782.43	47,359,424.45	53,003,688.66	34,630,994.58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12.14	
教育费附加	60,512.14	
印花税	14,424.93	
合计	135,449.21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480,395.68	225,717.20
运输费	254,509.25	118,073.02
展览费	209,976.74	114,728.24
差旅费	235,808.52	113,095.40
广告费		3,111.85
其他费	275.00	3,095.00
合计	1,180,965.19	577,820.71

(三十)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3,725,909.25	2,863,173.86
职工薪酬	2,270,047.05	2,255,204.33
中介服务费	1,834,463.55	468,493.26
福利费	144,058.98	254,199.58
业务招待费	266,659.00	227,580.48
办公费	229,100.98	216,857.90
折旧	35,403.53	150,545.74
长期待摊费用	744,211.90	
房租	937,142.86	126,259.00
税金	118,385.84	112,430.59
其他费	233,551.96	89,691.84
差旅费	100,121.84	77,504.55
汽车费用	78,317.42	56,812.02
环保费	374,135.50	
合计	11,091,509.66	6,898,753.15

(三十一)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91,892.50	1,139,949.02
减：利息收入	28,153.71	9,010.05
汇兑损益	385.56	0.00
手续费	9,347.21	5,801.13
合计	2,173,471.56	1,136,740.10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04,490.91	1,138,847.69
存货跌价损失	582,862.34	
合计	987,353.25	1,138,847.69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449,358.03	53,800.00	2,449,358.03
其他	20,000.60	30,000.81	20,000.60
合计	2,469,358.63	83,800.81	2,469,358.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资金奖励		53,800.00	与收益相关
慈溪市上市企业补助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政策奖励	308,4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代征报酬	5,025.34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稳增长促调专项补助-水利基金返还	12,292.69		与收益相关
慈溪第十批市级企业工程认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慈溪市新兴产业重点培育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慈溪市信息技术应用推广计划补助	58,300.00		与收益相关
慈溪市技改补助	115,34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49,358.03	53,800.00	/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15,247.62		215,247.62
水利基金	45,357.76	51,701.95	
罚金		1,550.00	
合计	260,605.38	53,251.95	215,247.62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989.06	1,474,410.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459.83	376,180.61
合计	-208,448.89	1,850,590.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34,362.3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5,154.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0,961.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4,045.0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79,443.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环保设备所得税优惠	-127,243.58
所得税费用	-208,448.89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8,153.71	9,010.05
收到的政府补助	2,334,018.03	53,800.00
收到的往来款等	171,857.62	30,000.81
合 计	2,534,069.96	92,810.8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5,484,021.81	2,688,854.85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425,431.22
营业外支出		1,550.00
财务费用-手续费	9,347.21	5,801.13
合 计	5,493,369.02	3,121,637.2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慈溪市技改补助	1,153,400.00	
合 计	1,153,4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44,600,000.00	93,405,000.00
合 计	44,600,000.00	93,405,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	43,600,000.00	128,908,600.00
合 计	43,600,000.00	128,908,600.00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42,811.25	6,800,490.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7,353.25	1,138,847.69
固定资产等折旧	7,319,452.87	4,495,729.19
无形资产摊销	97,087.38	16,181.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4,701.11	623,51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15,247.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91,892.50	1,139,949.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459.83	376,18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14,261.14	-7,266,380.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89,458.15	-34,540,21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370.98	4,012,127.48
其他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995.88	-23,203,578.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0,701.18	2,084,180.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84,180.75	1,068,949.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3,479.57	1,015,231.0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现 金	590,701.18	2,084,180.75
其中：库存现金	39,171.91	25,113.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1,529.27	2,059,06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701.18	2,084,180.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27,934.52

(三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6.12.31	2015.12.31	
货币资金		827,934.52	保证金
应收票据		600,000.00	质押
合计		1,427,934.52	

(三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12,240.00	6.9370	84,908.8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沈晓峰、沈东平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韩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韩电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韩电线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韩电集团宁波洗衣机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韩电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应建国	股东，董事，高管
应赞怡	股东，董事
沈孟君	董事、实际控制人沈东平配偶
魏权宏	高管
曹波	高管
孙月兰	高管
周浩强	监事
柴雅萍	原股东
宋自立	原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顾桂芬	公司总经理应建国配偶
慈溪市融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东平担任董事的公司
宁海宁兴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东平担任董事的公司
慈溪联合家电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东平担任董事的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鑫建塑化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应建国担任执行董事且控制的公司
慈溪市怡祥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应赞怡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且控制的公司
宁波保税区旺发塑化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应建国的配偶顾桂芳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且控制的公司
宁波东炬塑化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应赞怡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零星配件采购	4,202.14	3,225.51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水电费	129,511.85	137,840.39
宁波韩电电器有限公司	零星配件采购		821,622.23
宁波韩电电器有限公司	水电费	7,149,039.86	3,712,192.30

报告期内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厂房	984,000.00	595,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10.23	2016.10.22	是
沈东平、应建国		2014.10.23	2019.10.22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09.30	2018.09.30	否
沈东平、沈孟君		2015.09.30	2018.09.30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43,200,000.00	2016.05.16	2018.03.29	否
沈东平、沈晓峰 应建国、应赞怡		2016.04.22	2019.04.21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3.28	2020.03.27	否
沈东平、沈孟君		2016.03.28	2020.03.27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14 年 10 月 23 日，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2100520140002775)，为公司自 2014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16 年 10 月 22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014 年 10 月 23 日，沈东平、应建国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函》(合同编号：(慈-10)农银高保字 2014 第 1023 号)，为公司自 2014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22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2016 年 5 月 16 日，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2100520160000936)，为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4,32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2016 年 4 月 22 日，沈东平、沈晓峰和应建国、应赞怡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2100520160000684)，为公司自 2016 年 4 月 22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21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慈溪市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4,32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3)和(4)担保项下，公司借款合计金额为 1,900 万元。

(5)2015 年 9 月 30 日，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慈溪 2015 人保 0062)，为公司自 2015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2015 年 9 月 30 日，沈东平、沈孟君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慈溪 2015 人个保 0066)，为公司自 2015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

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2016 年 3 月 28 日，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慈溪 2016 人保 0003），为公司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2016 年 3 月 28 日，沈东平、沈孟君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慈溪 2016 人个保 0016），为公司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银行慈溪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项下，公司借款合计金额为 3,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借款合计金额为 4,900 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借款期间	说明
拆入				
慈溪正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	1,100,000.00	2016 年度	
宁波凯峰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16 年度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应建国		500.00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6 年 4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6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

九、 其他重要事项

2016 年公司将深圳市华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诉至慈溪市人民法院，要求支付货款

176,200 元及相应期间利息费用。2016 年 11 月 18 日，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做出（2016）浙 0282 民初 1019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深圳市华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公司货款 176,200 元及相应期间利息。法院依法冻结华晨通信银行存款，故不单独进行减值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截至审计报告日，企业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十、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5,247.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49,35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目	金额	说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38,116.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915,994.3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	0.01	0.01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宁波博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